

证券代码：870305

证券简称：华威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蒋庄村 2050 号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CHAI CHOON HIONG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272,87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455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卢冰、熊庆因个人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谢世杰、彭厚生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未列席会议；

董事会秘书熊庆近期受新一轮疫情影响，不便出席现场会议。已委托董事长

CHAI CHOON HIONG 为合法代理人，处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筹备及组织工作事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2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8,272,87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8,272,87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议案内容：

《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8,272,87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8,272,87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8,272,87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利润分配》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61,693,8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8,272,87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8,272,87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选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提名CHAI CHOON HIONG 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康群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96,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479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明俊江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28,800股，占公司股本的 1.343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熊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359,126股，占公司股本的3.823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卢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4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1.199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8,272,873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议案

### 1. 议案内容：

提名诸华锋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25,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851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谢世杰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4,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119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金茂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武生、王慧婷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CHAI CHOON HIONG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8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康群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8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明俊江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8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熊庆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8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卢冰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8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诸华锋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18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谢世杰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18日	2022年年度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决议；
- （二）《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